

2002年国家司法考试题系列分析(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2/2021_2022_2002_E5_B9_B4_E5_9B_BD_c36_482217.htm（接上期）79．被告人周某

被公诉机关以犯诈骗罪为由提起公诉。鉴于周某年龄尚不满18周岁，人民法院通过有关程序指定某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为周某辩护。该律师事务所指派路律师担任周某的辩护律师后，路律师不得以哪些理由拒绝为周某辩护？A．周某本人没有提出委托律师为其辩护的请求 B．周某没有直接与律师事务所办理委托手续，也没有缴纳委托费用 C．根据刑法关于诈骗罪的规定，周某不会被判处死刑 D．本人与本案合议庭组成人员陈法官是同学，可能影响本案的公正审理

解析：本题是考查关于律师拒绝辩护的知识。根据我国律师法规定，律师一般只能在法律规定的四种情形下拒绝为当事人辩护或代理：委托人的委托事项违法，如当事人委托律师在法庭上作伪证；委托人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违法活动；委托人隐瞒事实；委托人严重侮辱律师人格，律师无法工作。律师代理委托人委托事务的基础是双方建立信任关系，充分了解委托事务的事实，如果委托人隐瞒委托事实，律师无法开展工作，可以拒绝辩护或代理。此外，律师在不可抗力如洪水、地震、风灾等非人力所能抗拒的事由以及意外事件如律师生病丧失提供代理所需的体力，因病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其精神失常，不能正确表达意志，丧失了诉讼行为能力等情形下，也可以拒绝辩护或代理。答案：A B C D 80

0．律师接受委托人的委托后，发现委托人的行为或者要求具有哪些情形，应当及时终止委托关系？A．委托人所提出

的要求不仅过分，而且带有欺诈的性质 B．委托人向人民法院提交的所谓证据是伪造的，会影响到案件的公正审理 C．委托人的要求有可能会给他人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D．委托人隐瞒案件的重要事实，其所提供的证人证言是通过购买的方法获得的

解析：本题考查律师拒绝代理的问题。具体分析见上题。答案：A B D

三、不定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的正确答案，不答、少答或多答均不得分。本部分 8 1 1 0 0 题，每题 1 分，共 2 0 分。

8 1．下列有关法的阶级本质的表述中，哪些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的本质学说？

A．一国的法在整体上是取得胜利并掌握国家政权的阶级意志的体现 B．历史上所有的法律仅仅是统治阶级的意志的反映 C．法的本质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 D．法所体现的统治阶级的意志是统治阶级内部各党派、集团及每个成员意志的相加

解析：本题考查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的本质学说的知识。马克思主义法的本质学说包括：法的关系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都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法律是统治阶级取得胜利并掌握国家政权的阶级意志的表现，统治阶级利用掌握国家政权这一政治优势，有必要也有可能将本阶级的意志上升为国家意志，然后体现为国家的法律，故选项 A、C 为正确表述；法体现的统治阶级意志具有整体性，主要是指：法所体现的统治阶级意志不是统治阶级内部的各党派、集团及每个成员的个别意志，也不是这些个别意志的简单相加，而是统治阶级的整体意志、共同意志或根本意志，故选项 D 表述错误；法体现统治阶级意志要经历一个复杂过程，在一定情况下，法的内容规定不仅反映统治阶

级的意志，而且同时又反映被统治阶级以及统治阶级的同盟阶级的某些要求和愿望，故选项 B 表述错误。答案：A C 8

2 . 法的实现的评价标准具有复杂性。下列社会事态中，哪些可以作为法的实现的评价标准？ A . 刑事案件的发案率 B . 普通公民对法律的了解程度 C . 社会大众对社会生活中安全、秩序、自由等法的价值的切身感受 D . 有关法律活动的成本与收益的比率

解析：本题考查法实现的评价标准。法的实现是法律在现实生活中从抽象的行为模式变成人们的具体行为，从应然状态到实然状态的过程。法律实现的评价标准具有复杂性，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人们按照法律规定的行为模式行为的程度，是否能够按照授权性规范行使权利，按照义务性规范履行义务；是否能够根据法律设定的法律后果追究违法者的法律责任。 刑事案件的发案率、案件种类、破案率及对犯罪分子的制裁情况。 各类合同的履约率与违约率，各种民事或经济纠纷的发案率及结案率，行政诉讼的立案数及其审结情况。对有关这一标准的统计数字，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能轻易作出结论。 普通公民和国家公职人员对法律的了解程度，他们的法律意识及法治观念的提高或提高的程度； 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法律实施情况进行可比性研究； 社会大众对社会生活中安全、秩序、自由、公正、公共福利等法的价值的切身感受； 法律的社会功能和社会目的是否有效实现及其程度。 有关法律活动的成本与收益的比率。答案：A B C D 8 3 . 法律推理的基本方法包括演绎推理的方法、归纳推理的方法和辩证推理的方法。在下列何种情况下需要采用辩证推理的方法？ A . 法律规定本身的意义模糊 B . 出现法律空隙或法律漏洞 C . 同一位阶的

法律规定之间存在抵触 D . 某些法律规定明显落后于社会发展

解析：本题考查辩证推理方法适用场合的知识。辩证推理是指侧重于对法律规定和案件事实的实质内容进行价值评价或者在相互冲突的利益间进行选择的推理，在出现疑难案件の場合就需要辩证推理，疑难案件包括四种情况： 法律规定本身的意义模糊； 出现了法律空隙或法律漏洞，即在法律中对有关主题没有直接的明文规定； 同一位阶的法律规定之间有抵触； 某些法律规定明显严重落后于社会发展情势，严重不公正，即出现通常所说的“合法”与“合理”的矛盾。解答本题别无好的方法，需要考生逐条记忆才不致选择错误，但这类题目可在正确理解的基础上重点记一些关键词。答案：A B C D 8 4 . 法律权利的内容是下列哪些权利要素的统一？ A . 自由权 B . 生存权 C . 请求权 D . 胜诉权

解析：本题考查法律权利内容的知识。一个完整的法律权利的结构，其内容实际上是三种权利要素即自由权、请求权和胜诉权的统一。 自由权，即权利人可以自主决定作出一定行为的权利，不受他人干预。自由权是法律权利的核心，是其他权利要素存在的基础。 请求权，即权利人要求他人作出一定行为或不作出一定行为的权利。请求权是对人权，它始终与特定义务人的义务相联系。 诉权（胜诉权），即权利人在自己的权利受到侵犯时，请求国家机关予以保护的權利，它是权利实现的根本保证。这三个要素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其中，自由权是基础，请求权是实体内容，诉权是保障手段。 本题所考查的内容今后可能会以考查三种权利之间的关系出现。另需考生重点注意法律义务的内容。 答案：A C D 8 5 . 下列有关宪法的指引作用的表述中，哪些

说法是正确的？ A . 宪法指引的主体包括国家机构、社会组织和个人 B . 宪法指引的范围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方面 C . 宪法指引的效力具有最高性 D . 宪法的指引

贯穿着民主的基本精神 解析：本题考查宪法指引作用特点的知识。指引作用是所有法律规范都共同具有的作用，是指法律规范对人们的行为起到的导向、引路作用。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大法，当然具有指引作用，但宪法的地位和内容，却决定了宪法的指引作用具有自身的特点：就指引的行为主体而言，它既包括国家机关、社会组织，也包括公民个人；

就指引的范围来说，它涉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就指引的效力来看，宪法作为国家的根本法、母法，具有至高无上的法律效力；就指引的思想基础来讲，宪法是民主事实法律化的基本形式、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宪法对机关、组织和个人行为的指引，实际上贯穿着民主的基本精神，或者说是通过对人们行为的正确指引，促进民主的真正实现。另需考生注意与之相关的宪法评价作用的特点、宪法的四大作用即确认和巩固作用、限制和规范作用、指引和协调作用、评价和宣传作用，易出多选题。答案：A B

C D 8 6 . 某选区共有选民 1 3 6 7 9 人，高先生是数位候选人之一。请问根据现行宪法和选举法律，在下列何种情况下，高先生可以当选？ A . 参加投票的人数为 1 3 6 6 3 人，高获得选票 6 8 3 1 张 B . 参加投票的人数为 6 8 4 1 人，高获得选票 3 4 2 1 张 C . 参加投票的人数为 1 3 6 4 3 人，高获得选票 6 7 4 9 张 D . 参加投票的人数为 1 3 6 8 5 人，高获得选票 1 3 0 7 3 张

解析：本题考查我国选举制度的知识。根据我国选举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在选民直接选

举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时，选区全体选民的过半数参加投票，选举有效。代表候选人获得参加投票的选民过半数的选票时，始得当选。选项 A、C 所得选票均未超过参加投票人数的半数，选项 D 参加投票的人数超过了选民人数，故也不是正确答案。本题看似是一道简单的计算题，其实是考查考生对一些比例性数字掌握的程度，需要对类似这样的数字准确记忆。选举法在司法考试中显然是一小法，其地位同环境保护法、中国人民银行法、行政监察法等相似。自列入原律考的范围以来，每年分值在 1 分上下。虽然分值低，但本法的可考性较强。选举法共有 53 个法条，除去第 10、11 章的法条以外，其余章节的任何一个法条都足以设计任何类型的题目。本法试题所呈现出来的最大特点就是数据的偏爱，近年来的考题几乎都与相关法条的一些数据相关。考生复习本法时应注意以上信息。答案：B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